

A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文件

黔农提复字〔2022〕91号

签发人：张集智

省农业农村厅关于省政协十二届五次会议 第1012号提案的答复

潘光玺委员：

您提出的《关于支持黔东南州打造重要农产品品牌的建议》收悉。感谢您对农业品牌发展工作的关心和支持。现就提案提出的有关问题答复如下。

一、关于加大黔东南州政策扶持力度

省政府及省有关单位积极促进系列政策出台，建立且正在完善品牌发展扶持的长效机制。

一是省政府抢抓新国发2号文件重大历史机遇，已出台《省人民政府关于支持黔东南自治州“黎从榕”打造对接融入粤港澳

大湾区“桥头堡”的实施意见》(黔府发〔2022〕7号),赋予黔东南州“产业转移示范区、生态旅游康养区、双向开放先导区、共同富裕试验区”的战略定位,明晰了中长远发展目标,明确促进与大湾区融合发展的22项政策举措及责任单位,提出要支持提升“苗侗山珍”区域公用品牌发展。二是省农业农村厅联合省发展改革委等9家省直单位印发实施《贵州省2022年农产品质量品牌提升行动方案》(黔农发〔2022〕21号),明确22项工作举措及责任单位,提出并落实“脱贫县减免绿色食品认证相关费用”“以农业农村部农业品牌公益帮扶剑河县为契机,培育一批‘小而美’的农产品品牌”等“硬措施”。2022争取4374万元中央资金支持的12个农产品地理标志保护工程中,黔东南州有2个(贵州绿茶<雷山>、凯里平良贡米)。省财政厅持续加大黔东南州财政资金投入力度,2021年以来,及时下达黔东南州相关的国家现代农业产业园、省级现代高效农业示范园区、朝天椒和食用菌产业集群、农产品产地冷藏保鲜设施建设等项目资金,支持重要农产品品牌打造方面累计超3000万元。三是省农业农村厅成立了厅主要负责同志为班长的农业品牌专班,统筹推进农业品牌建设系列工作,指导黔东南州建立农业品牌专班,进一步推动“苗侗山珍”“黔东南小香鸡”“麻江蓝莓”“三穗鸭”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持续健康发展,将剑河县、台江县列入农业农村部品牌帮扶重点县,支持黔东南州农业品牌发展。

下一步,省农业农村厅将协同省直和黔东南州相关单位,落实好省政府关于支持黔东南州促进与大湾区融合发展的各项政

策举措，健全完善农业品牌扶持的长效机制，推动黔东南州农业品牌建设取得新进展。

二、关于加大黔东南州品牌农产品宣传推介

省农业农村厅及省投资促进局持续加大黔东南州品牌农产品推介，多渠道多形式支持黔东南州品牌农产品宣传。

一是省农业农村厅在组织参加 2021 年中国国际农产品交易会、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过程中，均结合黔东南实际减免相关县区展位费，相关费用由农业农村部或省级财政统筹支持。省农业农村厅于 2020 年设立“黔货出山·产销对接体验店”，专门支持设立黔东南州品牌农产品展销专区，常态化开展产销对接和品牌推广。**二是**省投资促进局表示积极支持黔东南州打造重要农产品品牌，明确将围绕黔东南州特色优势农产品产业链关键环节，引进一批影响力较强、技术领先的百香果、蓝莓、中药材产业精深加工项目，引导黔东南州农业产业加工龙头企业打造产品品牌。**三是**省农业农村厅持续加大黔东南州农业品牌宣传及营销，2021 年以来，举办了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短视频大赛，“我为贵州农产品打 call”（含黔东南小香鸡、麻江蓝莓、三穗鸭等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）抖音话题播放量突破 5 亿人次；遴选“苗侗山珍”等 37 个品牌进行全国性报道，访问量超 500 万人次；帮助剑河县“雷阿哥”特产官方店上线淘宝“双 12”直播带货，促进台江县姊妹食品公司与北京“贵凤凰”品牌渠道达成战略合作，长期推广黔东南州特色农产品。

下一步，省农业农村厅将加强黔东南州品牌推广与产品营

销，积极组织黔东南州相关品牌主体参加中国绿色食品博览会，展位费由省级财政统筹支持，强化黔东南州品牌农产品展销专区业务指导。配合省投资促进局强化黔东南州农产品品牌招商引资工作，充分利用新媒体和电商平台帮助拓展更多推广与营销渠道，不断提升“贵”字号农业品牌市场竞争力和知名度，助推“贵品出山”。



(此件主动公开)

(联系人：冯文武，联系电话：0851-85861561)

抄送：省人民政府办公厅，省政协提案委员会。

省财政厅，省促进投资局。

贵州省农业农村厅办公室

2022年6月17日印发

共印5份